

上海市生态环境局文件

沪环法〔2020〕229号

上海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印发《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报告书、报告表）编制服务指南》 等四项服务指南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根据《关于本市推进工程建设项目行政审批中介服务事项改革工作的若干意见》（沪建审改〔2019〕5号）和《关于编制发布本市工程建设项目行政审批中介服务指南的通知》（沪审改办〔2019〕18号）有关要求，为进一步规范环境影响评价等中介服务，提高中介服务效能和水平，我局按照《行政审批中介服务指南编制指引》（DB31/T1097-2018）的要求，编制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报告书、报告表）编制服务指南》《规划、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报告书、报告表）技术评估服务指南》《建设项目建筑玻璃幕墙光反射影响技术论证服务指南》《入河排污口设置论证报告服务指南》。现印发给你们，请参照执行。

- 附件：1.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报告书、报告表）
编制服务指南
2. 规划、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报告书、报告表）技术评估服务指南
3. 建设项目建筑玻璃幕墙光反射影响技术论证服务指南
4. 入河排污口设置论证报告服务指南

上海市生态环境局

2020年11月6日

信息公开属性：主动公开

上海市生态环境局办公室

2020年11月9日印发
